



# 少年作文比赛得奖作品集

陕西人民出版社

# 少年作文比赛获奖作品集

《陕西少年》编辑部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 **少年作文比赛获奖作品集**

《陕西少年》编辑部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131号)

陕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6 字数 92,000

1981年9月第1版 198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10,000

统一书号：R7094·277 定价：0.38元

# 序

中国作家协会西安分会主席 胡采

由陕西省教育局和共青团陕西省委联合举办的  
一九八〇年陕西省少年作文比赛已经结束了。从全省  
八十三个县（区）推荐的623篇中小学生作文中，有  
四十九篇被评选出来作为这次比赛的优秀获奖作品。  
并且还编辑成册，在《陕西少年》杂志上选登，与广  
大同学见面。这实在是办了一件好事。

看到这些仅仅才10岁到16岁小朋友们写的文章，  
我脑海里立刻闪现出“春蕾初绽”这样一种形象。我  
觉得，用“春蕾初绽”这个词来作比喻为什么不可以  
呢？我看是完全可以的。这是因为：第一，把这次获  
奖的优秀作文比作春天的花蕾或蓓蕾，很实际；虽是  
“初绽”，却给人以欣欣向荣和生气勃勃的感觉；  
第二，可以预见，这些初绽的春蕾，在阳光雨露的滋  
润下，在辛勤园丁的培育下，经过自己的刻苦努力，  
在今后的年月里，一定会开放出更加瑰丽多姿的花朵  
来。我就是抱着对这些初绽的春蕾，表示衷心赞赏的  
心情和切盼能早日开出瑰丽花朵的愿望，来写这篇小

序的。

我认为，举办这样的少年作文比赛，是很有意义的。通过这项活动，增强了少年们热爱社会主义新生活和为建设新生活而学好本领的思想和信心，提高了他们认识生活和分析生活的能力，进一步调动了同学们学习祖国语言文字和写作练习的热情。评选出的优秀作文，我虽然只看了一部分，但看得出，这些作文的作者，已经大体具备了写作所应当具备的某些基本功。其中多数是记叙文，也有几篇议论文；题材较为广泛，涉及到城乡少年生活的各个领域；感情真挚，文字朴实，也有一定的时代特点。可以说，它是丰富多彩的。一位评选工作人员告诉我说，他在评阅这些作文时，读得很有兴味。我相信这说法是真实的。

当前，在我们的文学领域中，所面临的任务和问题很多，其中有两项是最基本的。一项叫做队伍建设，即千方百计培养文学方面的人才；另一项叫做繁荣创作，即在文学创作方面争取出更多更好的作品。

有人说：学校培养不出作家来，作家是在社会生活中培养和锻炼出来的。这种说法，有道理吗？对，有道理。一个人缺乏社会生活经验、或社会生活经验不丰富，是很难写出好的文学作品的。但另一方面，从事文学创作，又需要多方面的知识，其中既包括社

会科学方面的知识，也包括自然科学方面的知识，还应当有必要的文学艺术方面和语文基础方面的素养。这些知识、学问、素养，当然也可以在社会生活中经过刻苦自修而逐步获得。象当年的高尔基那样。但是，在今天，在社会主义的国家里，我们有机会进学校读书，通过学校学习，把自己的基础知识学好，把语言文字的基本技能掌握到手，对一个打算搞创作的人来说，却十分重要。我接触了一个青年，他在一篇短短的来信中，段句错落、文理不通、白字连篇，但他声言要写几十万字的长篇小说。我很担心他的打算，是否能够实现。因为他的基本功太差了。有志于文学工作的人，应该下决心苦练基本功，应该把要学的基础知识面，铺得宽一些，厚一些；所学的东西，包括语言文字修养在内，要搞得扎实一些。学习写作，就是锻炼自己运用知识和掌握语言文字技能的好办法。

当然，对大多数的少年朋友来讲，学好语文，学习写作，并不意味着将来一定当作家。因为一旦长大成人，可以从事的社会工作将是多种多样的。有的可能当物理学家，有的可能作农艺学家，有的要去开机器，有的要去种庄稼，当然，也会有人从事文学艺术工作。但不管干什么，都离不开正确运用自己祖国的

语言和文字。不要以为将来不当作家就可以忽视语文学习和写作练习，那是不应该的。有关领导和学校老师，包括少年报刊编辑部的同志们，都要耐心作工作，对一些中小学生中存在的“重理轻文”的倾向，进行引导和说服。

最后，对这次作文比赛评选工作以及所取得的成绩，对获奖的小同学们，表示我个人的热烈的祝贺！

1980·9

## 目 录

序 ..... 中国作家协会西安分会主席 胡采 (1)

### 一 等 奖

我爱家门前那棵柿子树 ..... 紫阳县龙潭小学五年级 梅术余 (1)

我的妈妈 ..... 彬县北极街小学五年级 曹继宽 (6)

赶海 ..... 西安红旗机械厂子弟第一校四年级 于韶华 (10)

小果树又要开花了 ..... 榆林县农化中学初中一年级 梅 飞 (14)

除夕 ..... 汉中市第一中学初中二年级 任小兰 (17)

养蚕 ..... 西安市新城区东四路小学四年级 商 璇 (21)

动物园参观记 ..... 长安县西韦小学五年级 王 放 (24)

放牛 ..... 榆林县方家畔学校初中二年级 刘小飞 (28)

春游临潼 ..... 西安市未央区团结小学五年级 王 洁 (31)

卖猪 ..... 甘泉县王坪学校初中二年级 魏应琴 (35)

奶奶又当了“鸡司令”

..... 榆林县桐条沟农化中学初中二年级 朱继芳 (38)

### 二 等 奖

好哥哥 ..... 西安昆仑机械厂子弟校四年级 王 菲 (42)

可爱的小蜜蜂 ..... 周至县尚村学校初中一年级 彭红海 (46)

看青蛙 ..... 紫阳县中学初中一年级 任邦祥 (50)

- 观灯展.....宁强县第三中学初中一年级 吴 磊 (53)  
打扑克.....西安市第六中学初中一年级 杨 军 (56)  
我的爸爸.....周至县渭兴小学五年级 梁收迷 (59)  
猜谜语.....澄城县劝母学校初中一年级 靳宏周 (62)  
我爱小蚯蚓.....武功县贞元中学初中二年级 王红卫 (66)  
高鹞子.....榆林县桐条沟农化中学初中二年级 高明伟 (69)  
学吹号.....西乡县察院街小学四年级 罗 军 (73)  
我心爱的钢笔.....宁强县代家坝小学四年级 侯小辉 (76)  
猪妈妈.....户县新阳村小学四年级 葛小兵 (79)  
望天.....洛川县北关小学五年级 车卫军 (81)  
雷雨.....镇安县城关小学五年级 王 博 (84)  
花椒树.....临潼县城关学校初中二年级 高丛荣 (86)  
画画的启示.....延川县杜木原小学四年级 刘风平 (89)  
到舅爷家去拜年.....安康县恒口学校初中二年级 陈 红 (91)  
南山深处柿子红....商洛师范附属学校初中二年级 牛红霞 (94)  
汉中盆地的初秋.....汉中八一三厂子校五年级 高剑改 (97)  
七只小鸡.....宝鸡市十里铺小学五年级 罗 哒 (100)  
同桌.....彬县西坡学校初中一年级 维 斌 (104)  
“我要管”.....西安制药厂子校四年级 张 丹 (107)  
黄叶赞.....千阳县中学初中二年级 张 莉 (110)  
勤劳的小蜜蜂.....榆林县第一中学初中一年级 郝建生 (112)

### 三 等 奖

- 放风筝.....西安市雁塔区小寨小学四年级 严 峻 (115)

- 一把雨伞 ..... 临潼县晏寨中学初中二年级 郑小逊(119)  
买菜 ..... 柏水县城关中学初中二年级 祁少萍(123)  
在我身边发生的事情  
..... 西安庆安机械厂子弟校四年级 周英(127)  
做小汽车 ..... 紫阳县城关第一小学四年级 卜涛(130)  
学绣花 ..... 周至县豆村学校初中二年级 孟彩婵(133)  
做饭 ..... 千阳县丰头小学五年级 甄小妮(136)  
小小观察家 ..... 乾县阳洪学校初中二年级 袁韧(139)  
我戴上了红领巾  
..... 丹凤县西河公社红光学校五年级 孙向阳(143)  
汉中博物馆游记 ..... 汉中市第一中学初中二年级 李小强(146)  
挖井记 ..... 周至县起良学校初中二年级 胡江龙(150)  
教训 ..... 长安县郭杜中学初中二年级 胡日新(154)  
参观恒惠渠 ..... 安康县恒口学校初中二年级 姚勇(157)  
花灯会 ..... 西安铁一局第二小学四年级 曹灿星(160)  
谈谈怎样写作文 ..... 郑定于 郭兆武(163)  
后记 ..... (181)

# 我爱家门前那棵柿子树

紫阳县龙潭小学五年级 梅术余（十三岁）

我家住在龙潭公社金台三队，那儿是个依山傍水的小山庄。别看它不大出名，风景可美啦！门前院坝的两角各有一棵参天的大古树，象两个哨兵一样矗立着。左角的那棵挺拔的老枫树，长年枝叶茂盛。每到秋天，枫叶红得象火焰一般，好看极了。但要说我家最喜爱的，还是院坝右角的那棵古老的柿子树。

只要你走近离我家一里多路的小山口，一眼就会看到这棵又高又大的老柿树。它象一把大伞，张在我家的门前。因此，方圆二、三十里的人们都把它叫“梅家院子的万年伞”。你猜它有多大的岁数？听爷爷说，比他的年纪还大哩！它高达三十多米，树干的下部比商店的煤油桶还要粗，浑身疙疙瘩瘩大洞小眼的，如果你想爬树，有的是手攀脚蹬的地方。离地面三、四米高的地方，枝桠象巨人的手臂一样，向四面八方伸出一、二十米远。

到了夏天，茂密的枝叶遮天蔽日，树下阴凉爽快。我同小伙伴们常常在树下乘凉，做作业啦，讲故

事啦，做游戏啦。高兴了，还在树枝上系两根绳索荡秋千，可玩得痛快哩！尤其是夏天的早晨，老远就可听到树上叽叽喳喳的鸟叫声。时而婉转歌唱，时而追逐嬉闹，给我们院子增添了无穷的欢乐。我还常常和小伙伴趁大人下地干活的时间，偷偷爬上柿子树顶去寻鹊窝、掏鸟蛋、捉小鸟。有几次，大鸟寻食回来，看到这情景，可把它气坏了。只见它不停地在我们头顶飞旋，叽叽喳喳叫个不停，好象在大骂我们似的。如果你不留神，它会一下俯冲下来啄你的头呢。我想，这大鸟儿也象我们的妈妈一样，护着它的小宝贝哩！

到了秋天，这老柿树更可爱。巴掌大的叶子渐渐变红了，大概想和它的老伙伴——大枫树比美吧。它们各自暗暗地向人们显示，看谁红得可爱。每当秋末冬初，柿树叶渐渐落光了，一眼望去，圆溜溜的柿子，象许许多多的红灯笼挂满枝头。你想，老枫树那有这一手呢？大概只好认输吧。到了这个季节，我和小伙伴们每天放学后，连饭也顾不得吃，就攀上树去摘那又红又软的柿子吃。提起摘柿子，可真有意思。只要你爬上树，红彤彤的小灯笼就挂在你的前后左右，将我们一个个的小脸蛋映得通红通红的。只要你伸伸手，就可以毫不费力地摘下你最喜爱的红柿子。

让你饱餐一顿。

你大概以为摘软柿子就是有趣的事了吧，可我们这儿有趣的事还多着呢！当柿子熟透的时候，有一种小野兽——名叫“白米子”，也有人叫它“果子狸”。

“白米子”的肉嫩细腻，吃起来鲜美可口，别有风味。人们常说：“天上的龙肉，地下的狸肉”。可见这种肉是多么名贵了。据大人说，这种小野兽很狡猾，白天躲在山洞里，晚上趁人熟睡时，便悄悄跑出洞，爬上柿树偷软柿子吃。记得一年秋天的晚上，我们刚上床睡觉不久，我哥哥听到了“白米子”的叫



声，便一骨碌翻下床，披上衣服叫起我，带上鸟枪和手电筒，轻脚轻手地来到离柿子树不远的高粱地里隐蔽起来。这时，哥哥命令我打开手电，顺着树杈搜索。不一会儿，手电光照着了那个小动物。只见它伏在树杈上，蜷缩着肥胖的身子一动也不动。一对蓝蓝的眼睛，象夜空里的星星，闪闪发亮。这时，哥哥悄悄地叮嘱我打手电别动。他说，这家伙最怕电光，只要灯光对准它的眼睛不移动，它就会紧搂住树干不放。正当我屏住气，死盯住小野兽的时候，突然在我身旁“砰”地一声响，只见一只小狗似的动物从树上“咚”地一声滚了下来。我们几个人象战士抓俘虏一样，一齐围上去。只见那小动物的腿蹬了几下，就再也不动了。我们怀着胜利的喜悦，将猎物拖回家，做了一顿美餐。

说到这里，我觉得家门前的那棵老柿树更加可爱了。它给我幸福的童年生活带来了无穷的乐趣。我想，将来当我走向社会，为祖国“四化”贡献力量的时候，无论走到天南海北，也永远忘不了它。

〔简评〕这篇文章题材新颖，结构严谨，内容丰富，叙述生动，是一篇很好的抒情散文。

由于作者写的是自己最熟悉的事物，对自家门前的柿子树观察得很细致，语言生动形象、自然流畅，那挺拔魁伟的

树身，张如大伞的树冠，茂密浓郁的枝叶，红似灯笼的果实，都被他活生生地描绘出来了。

文中还娓娓动听地叙述了发生在树下的一连串趣事：在树下做作业，讲故事，做游戏，荡秋千，听小鸟叽叽喳喳地歌唱，趁大人不在家时爬上树去掏鸟蛋、捉小鸟，秋天攀着枝条摘红红的软柿子，夜里同哥哥一道打“果子狸”，……写得细致入微，有声有色，波澜迭起，情趣横生，引人入胜，洋溢着作者的真情实感。

作者不论写柿子树也好，写树上树下的趣事也好，前后始终融贯着一个“爱”字。不仅作者深深地热爱家门前的柿子树，我们读过这篇文章之后，也会被他浓郁的感情所感染，激起热爱家乡、热爱祖国一山一水、一草一木的感情。

(王博学 评)

## 我的妈妈

彬县北极街小学五年级 曹继宽（十三岁）

我的妈妈是一个普通的农村妇女。她虽然穿着打了补丁的衣服，但件件整洁合体。她很注意节俭。每当吃饭后，她都要把饭锅铲净，把笼布上的馍渣吃光。她也挺勤快，除了天天上工外，整个家务活都由她一人承担。做饭、洗衣、喂猪、养兔、扫院，总是忙个不停。她说话和气，总带着微笑，队上的阿姨都跟她合得来。有的来了贵客请她做饭，有的闺女出嫁求她裁衣，甚至有的生了气也来找她给开导心思……

在我稍懂事的时候，对妈妈很有意见。因为我和别的孩子打了架时，她总说怪我；当我掉下一块馍时，她总叫我拾起来吃掉；当我拿上伙伴的皮球、小木枪玩的时候，她总要查问是哪来的，问明了就催我及时还给人家。可是现在我越来越明白，她这样待我，是对我的关怀和疼爱，所以我十分尊敬她。

记得还在前年夏天，妈妈给了我一元钱，叫我去街上买葱。每斤葱的价钱是一角五分钱，卖葱叔叔给我称了七斤，还找给我五分钱。我用这五分钱买了五

颗水果糖。我把菜交给了妈妈，高兴地蹦出院子，叫弟弟妹妹来吃糖。弟弟妹妹乐哈哈地争着要糖。我可一本正经地举起糖小声细气地向弟弟、妹妹夸耀说：

“哥哥买了葱还能赚来钱买糖吃。”小弟弟拿了糖连蹦带跳地跑到妈妈面前，得意地喊：“妈妈！哥哥给我糖了。”妈妈听了把我叫到她跟前，详细地询问了买糖的事。我不敢撒谎，就一五一十地全告诉了妈妈。妈妈严肃起来了，我不由得心直跳。妈妈严厉地说：“你咋能占别人的便宜呢？你好好想想，这不是损人利己吗？”她一边责备我，一边掏出一角钱，叫我马上退给卖葱的那位叔叔。我把一角钱拿在手里，心里有一股说不出的滋味。雷锋叔叔用自己的钱，帮抱孩子的大嫂买车票的事，象过电影一样，一幕幕地从我脑海里闪过。我的脸热辣辣的，低着头匆匆忙忙地奔到街上，找到那位卖葱的叔叔，十分抱歉地说明了来意，把钱退给了他。事隔三年的今天，我仍然把这件事清清楚楚地记在自己心中，今后也许永远不会忘记。

妈妈对我在学习上的要求也很严。一个星期天，我因贪玩，没有做老师布置的作业。为了应付星期一的检查，我便把和我是同班又是同院住的小强的作业要来抄写。我心里有点难为情，但又自言自语：“从